

卓锦借记卡“月刷越精彩”商户优惠活动条款与细则（上海）

1. “月刷越精彩”优惠活动（以下简称“优惠活动”）适用于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行”）的卓锦借记卡持卡人（包括主卡和附属卡持卡人）。
2. 优惠活动有效期：以商户优惠细节中指定的有效期为准。
3. 上述活动仅限于上海地区的商户。
4. 客户在享受银行安排之各项优惠和便利时须向相关的商品供应商和/或服务提供方（以下简称“商户”）出示其卓锦借记卡并且使用该卡进行结算。商户有权要求核对客户的身份证明。
5. 具体的优惠和便利内容以及具体的使用细则由银行和商户不时共同确定且无须事先通知客户或取得客户的同意。
6. 虽然客户可凭卓锦借记卡享有银行指定商户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优惠和便利，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被解释为银行向客户销售或者推荐任何该商品或提供任何该等服务，也不得视为银行对商户提供的商品或服务提供了任何形式的品质担保或商品质量保证或承诺。是否接受该等商品或服务完全在于客户自身的判断和决定。客户确认，若因客户购买商品或使用服务而发生任何纠纷，客户应直接与相关商户联系并寻求解决方案。
7. 银行有权在不通知客户的情况下立即取消、暂停或更换全部或部分优惠和便利。银行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客户亦不得就该等取消、暂停或更换要求银行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或补偿责任。
8. 客户凭卓锦借记卡享有的所有优惠和服务均不可折合成现金。
9. 卓锦借记卡一旦遗失，客户应及时向银行申请补卡。如因该卡的遗失造成客户任何的损失，由客户自行承担。
10. 本说明及细则由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负责制定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11. 中英文本如有歧义，应以中文本为准。